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林翠玲

電話：3322101~7418

傳真：

電子信箱：dinoling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5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600344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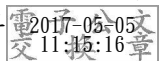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文化部「兒童文化館」網站已完成支援各類行動載具等改版，敬請貴校轉知親師生多加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06年5月3日府文圖字第10600990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網站(<https://children.moc.gov.tw/index>)自民國88年起建置，以提升兒童閱讀興趣，推廣兒童出版品為主要目標，網站定期邀請專家遴選繪本，推薦豐富多樣的繪本故事、動畫、遊戲、藝文學習及兒歌等學習內容，為啟發兒童閱讀知能的優質園地。
- 三、有鑑於行動載具在學習上的多元應用趨勢，該部「兒童文化館」網站業完成改版，新增支援各類行動載具(包含PC、筆電、平板電腦、手機等)瀏覽，請轉知貴校師生及家長多加利用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本府教育局中教科



BB 教務106/05/05 13:23



1060002963

無附件